

附件1

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区人才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总额		75420.508566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25000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25000	其中： 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0
	其中：财政拨款	25000		其中：中央资金	0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0
	结余结转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此项目为我部代编预算资金，2024年所需资金25000万元。其中：1.人才培养工程类5809万元；2.人才引进工程类12880万元；3.人才活力工程类2360万元；4.人才暖心工程类1407万元；5.特色人才项目2444万元；6.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经费10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本年度全区人才工作		1项	
	12-质量指标	以创新型科技人才、企业经营管理人才、高技能人才和“双创”人才为重点，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		我区人才总量不断增加、人才结构不断优化、人才素质不断提高、人才贡献率不断提升	
	13-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14-成本指标	本年度人才工作所需经费		25000万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坚持人才引领发展战略地位，把人才资源开发放在最优先位置，加大人才工作投入，在创新实践、创新活动、创新事业中发现、培养、凝聚人才，推动人才链与创新链、产业链、价值链融合发展，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经济生产力		加速转化	
	22-社会效益	聚焦重点产业、重点领域、重点学科，培养造就一批杰出科技人才和科技领军人才、青年科技后备军和卓越工程师队伍，精准引进一批急需紧缺人才，柔性引进一批高精尖缺人才，不拘一格用好用活各类人才，特别是大胆使用青年人才，有效提升人才效能		加快培育高素质技能人才、产业工匠	
	23-生态效益	积极营造尊重人才、求贤若渴的社会环境，公正平等、竞争择优的制度环境，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工作环境，待遇适当、保障有力的生活环境，努力打造人才青睐的创新创业生态		培植人才发展沃土	
	24-可持续影响	坚持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向用人主体授权、为人才松绑减负，突出人才创新能力、质量、实效和贡献，促进人才资源可持续影响力		进一步提升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营造尊重人才、求贤若渴的社会环境、公正平等、竞争择优的制度环境，保障有力的生活环境，提升人才满意度		95%	

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村干部报酬			
主管部门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总额		105930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35310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	其中： 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3531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中：中央资金	0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35310
	结余结转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此项目为我部代编预算资金，2024年所需资金35310万元。根据《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宁财农发〔2020〕517号）文件要求，自治区按照村（指行政村）均5人给予定额补助，其中：川区 959个村，每人每年补助2万元；山区1250个村，每人每年补助4万元，不足部分由县（区）财政统筹解决。此外，2024年补发72个川区村报酬差额720万元（按照村均5人给予定额补助，由每人每年2万元增加至4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川区村干部补差人数		360人	
		川区村干部人数		4795人	
		山区村干部人数		6250人	
	12-质量指标	村干部报酬发放		及时足额	
	13-时效指标	村干部报酬发放时限		基础补贴按月发放，绩效补贴年底前发放	
	14-成本指标	自治区按照村（指行政村）均5人给予定额补助，川区每人补差2万元		2万元	
自治区按照村（指行政村）均5人给予定额补助，川区每人每年补助2万元		2万元			
自治区按照村（指行政村）均5人给予定额补助，山区每人每年补助4万元		4万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0		0	
	22-社会效益	乡村治理能力和水平提升		进一步提升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以财政投入为主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制度		建立健全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干部满意度		90%	

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乡村治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总额		19881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6627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	其中： 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6627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中：中央资金	0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6627
	结余结转资金	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此项目为我部代编预算资金，2024年所需资金6627万元。根据《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宁财农发[2020]517号）文件要求，按照全区2209个行政村，每村每年3万元标准给予定额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保障村数		2209个	
	12-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要求		规范足额使用	
	13-时效指标	乡村治理专项经费账支出时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14-成本指标	乡村治理专项经费标准		3万元/村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0		0	
	22-社会效益	乡村治理能力和水平		进一步提升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以财政投入为主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制度		建立健全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干部和村民满意度		90%	

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总额		19881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6627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	其中： 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6627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中：中央资金	0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6627
	结余结转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此项目为我部代编预算资金，2024年所需资金6627万元。根据《自治区财政厅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宁财农发[2020]517号）文件要求，按照全区2209个行政村，每村每年3万元的标准给予定额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落实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村数		2209个	
	12-质量指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规范使用	
	13-时效指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拨付时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14-成本指标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自治区保障标准		3万元/村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0		0	
	22-社会效益	完善乡村治理体系，提升乡村治理能力		进一步提升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激励农村基层干部担当作为		进一步促进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基层干部满意度		90%	

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村干部任职20年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中共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总额		706.8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235.6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	其中： 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235.6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中：中央资金	0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235.6
	结余结转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此项目为我部代编预算资金，2024年所需预算资金235.60万元。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基层党组织建设提质增效工程的意见》的通知（宁党办〔2022〕82号）文件要求，对任职累计满20年的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等，按照在职每人每月奖励补贴600-800元，离职每人每月奖励500-600元的要求，2024年补贴发放金额根据实际新增和减少人员情况按照标准核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村干部任职20年补贴补差项目		1个	
		离职并获得部委、自治区表彰的村干部人数		237人	
		离职并获得中央、国务院表彰的村干部人数		4人	
		在职并获得部委、自治区表彰的村干部人数		25人	
		在职并获得中央、国务院表彰的村干部人数		1人	
	12-质量指标	满足条件人员发放覆盖率		100%	
	13-时效指标	发放时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14-成本指标	村干部任职20年补贴补差		715600元	
		离职并获得部委、自治区表彰的村干部每人每年补贴标准		6000元	
		离职并获得中央、国务院表彰的村干部每人每年补贴标准		7200元	
在职并获得部委、自治区表彰的村干部每人每年补贴标准		7200元			
		在职并获得中央、国务院表彰的村干部每人每年补贴标准		9600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0		0	
	22-社会效益	完善乡村治理体系，提升乡村治理能力		进一步提升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激励农村基层干部担当作为		进一步促进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基层干部满意度		90%	

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到村任职选调生一次性安置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总额		2277.6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759.2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759.2	其中： 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0
	其中：财政拨款	759.2		其中：中央资金	0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0
	结余结转资金	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此项目为我部代编预算资金，2024年需要预算资金759.2万元，中央财政已提前下达补助资金419万元，还需自治区本级财政资金340.2万元。根据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选调生工作的意见》（组通字〔2018〕17号）、中组部2020年7月15日《关于选调生到村任职、按照大学生村官管理有关问题的答复》（《组工通讯》第41期）、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印发《宁夏选调生到村任职补助资金管理使用办法（试行）》（宁组通〔2021〕3号）等文件要求，“选调应届优秀大学毕业生到基层培养锻炼，为各级党政机关储备后备力量，补充高素质人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2023年到村任职选调生数量		168人	
		2024年预计到村任职选调生数量		200人	
	12-质量指标	给予到村任职选调生一次性安置费，使得选调生能够积极工作		较好	
	13-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所需时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14-成本指标	2023年到村任职选调生补贴发放		1.9万元/人	
2024年到村任职选调生补贴发放		2.2万元/人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0		0	
	22-社会效益	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培养有知识有文化的新农村建设带头人，培养具有坚定信念和奉献精神，对人民有深厚感情的党政干部后备人才，形成来自基层和生产一线的党政干部培养链，为建设新农村、时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宏伟目标提供人才保证和组织保证		稳步提升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持续加强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到村任职选调生满意度		95%	

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2024年组织工作专项业务费			
主管部门		中共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总额		11853.00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3621.49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3621.49	其中： 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0
	其中：财政拨款	2010.80		其中：中央资金	0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0
	结余结转资金	1610.69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预算资金3624.49万元。其中：1. 党组织建设工作经费2030万元。根据工作安排，支持“三大三强”促脱贫富民行动和“两个带头人”工程，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开展全区农村、社区、非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进一步建强基层党组织，对基层开展走访慰问，督导、调研，组织召开会议、培训等。2. 干部工作经费1140万元。根据工作安排，开展区管挂职干部会议、培训、体检、观摩等工作；开展全区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区内区外培训；开展选调生的选拔和培养工作；开展干部人事档案审核等工作。其中：3. 公务员工作经费100万元。根据工作安排，开展公务员管理工作会议、公务员信息更新等工作；开展选调生招录，面试考官资格培训轮训、遴选公务员等工作；开展全区公务员健康休养等工作。其中：4. 组织机关自身建设351.49万元。根据工作安排，开展部机关新闻宣传、党的理论研究建设等工作；开展部机关财务审计及资产清查等工作。不含纪检监察经费3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党组织建设工作		1项	
		干部工作		1项	
		公务员工作		1项	
		组织机关自身建设工作		1项	
	12-质量指标	党建促脱贫攻坚，发展壮大薄弱村空壳村集体经济；对社区党组织建设进行深入调研，对社区党组织书记进行党务知识、服务群众能力、社会治理等方面培训；党组织书记、党务工作者能力得到提升，党组织阵地建设更加完备；制作的电视节目，达到电视栏目播出要求		较好	
	13-时效指标	该项目资金根据具体情况支付完成		较好，争取项目截至2024年12月底前完成	
	14-成本指标	党组织建设工作经费		2030万元	
干部工作经费		1140万元			
公务员工作经费		100万元			
组织机关自身建设经费		351.49万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0		0	
	22-社会效益	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发展壮大薄弱村空壳村集体经济；促进乡村振兴；通过支持资金，打造精品党建项目，培训基层党组织书记，培训城市基层党务工作者，提高党组织书记综合素质能力，提升党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困难党员、老党员感受组织关怀；促进全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持续健康发展；促进全区农村党员教育工作进一步提升。通过开展补贴来宁挂职干部、干部教育培训、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促进干部工作进一步提升。通过开展各项组织工作、建设信息化项目，促进全区组织系统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调动各级党组织积极开展“三大三强”促脱贫富民行动和“两个带头人”工程；调动各地农村基层党组织创建星级基层党组织积极性；使得项目可持续发挥效益；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的组织力不断提升，政治功能得到强化；党员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提升。通过开展补贴来宁挂职干部、干部教育培训、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促进干部工作进一步提升。通过开展各项组织工作、建设信息化建设项目，进一步提高全区组织系统在全区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进一步促进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资金投入，全区组织系统的服务对象满意度进一步提升，满意度较高		95%	

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2024年驻部纪检监察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总额		15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3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3	其中： 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0
	其中：财政拨款	3		其中：中央资金	0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0
	结余结转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所需纪检监察工作经费3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聘请社会中介开展专项工作、查办案件、办公费等。提高驻部纪检监察组工作质效，发现各监督单位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规范管理，促进各项工作高效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开展聘请中介、查办案件等工作		1项	
		全年开展工作需要的办公用品、订阅报刊等		1项	
	12-质量指标	通过完成驻部纪检监察组有关工作，相关工作进一步提升		较好	
	13-时效指标	驻部纪检监察组完成各类工作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14-成本指标	开展工作所需办公经费		1.5万元/年	
开展聘请中介、查办案件等工作所需经费		1.5万元/年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0		0	
	22-社会效益	通过设立驻部纪检监察组专项经费，社会效益显著提升		进一步提升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提高驻部纪检监察组工作质效，发现各监督单位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促进各项工作高效运行		进一步规范管理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驻部纪检监察组查办案件质效进一步提高，各驻部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进一步提升		95%	

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非财政性项目(基本户)		
主管部门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项目总额		960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320	其中： 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中：中央资金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结余结转资金	320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该项目为自治区党委组织部非财政性项目，即基本户项目。项目资金主要包含社保缴费单位部分、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中组部拨来项目款、其他自有资金等。涉及2023年度部分未缴纳的社保缴费，中组部拨来项目款项，我部正在开展的组织工作专项支出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开展基本户项目		1项
	12-质量指标	能够较好完成组织系统专项工作		较好
	13-时效指标	能够按期完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14-成本指标	完成项目所需资金		320万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0		0
	22-社会效益	能够较好地完成中组部和我部各项工作		进一步提高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能够较好地完成中组部和我部各项工作		进一步提高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能够较好地完成中组部和我部各项工作，服务对象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95%

2024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年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中共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目属性		02-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总额		12.4516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5.89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5.89	其中： 转移市县（区）资金	资金总额	0
	其中：财政拨款	3		其中：中央资金	0
	其他资金	0		自治区资金	0
	结余结转资金	2.89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2024年所需预算资金5.8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资金2.89万元、本年预算资金3万元。按照《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 财政厅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宁退役军人发〔2022〕60号）要求，为建国前加入中国共产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发放2024年度生活补贴。主要计算方法是：对已经享受优抚对象的6名建国前老党员，每人每月补助50元，合计0.36万元；对未享受优抚对象的6名建国前老党员按照入党时间不同，给予不同金额的补助，其中1人每月补助950元、1.14万元，3人每月补助860元、3.1万元，还需补发4名未享受优抚对象待遇的建国前老党员2023年8月至12月补贴的差额0.13万元，总计4.73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贴人数	10人		
	12-质量指标	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贴覆盖率	100%		
	13-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时间	2024年春节前		
	14-成本指标	建国前老党员生活补贴资金	3万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0	0		
	22-社会效益	使建国前加入中国共产党的农村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享受生活补贴，充分体现党内关怀	有利于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让老党员切实感受到党组织的关怀和温暖	有利于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国前老党员满意度	90%		